

广西粤桂广业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第九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一）发出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2022年10月17日通过书面送达和电子邮件方式通知各位董事。

（二）召开会议的时间、方式：2022年10月27日；通讯表决方式。

（三）会议应参加表决董事9人，成员有：刘富华、朱冰、芦玉强、陈健、罗明、王志宏、李胜兰、胡咸华、刘祎，实际参加表决的董事9人。

（四）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聘任公司副总经理的议案》

根据《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及公司经营的需要，经总经理提名，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核通过，现提请董事会聘任卢勇滨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任期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九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为止。（简历附后）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二）审议通过《2022 年第三季度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详见同日披露在《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上的《2022 年第三季度报告》（公告编号：2022-064）。

三、备查文件

1. 第九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
2. 独立董事关于第九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3. 董事、高管关于 2022 年第三季度报告的书面确认意见。

特此公告。

广西粤桂广业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10月27日

卢勇滨个人简历

卢勇滨：男，1981年出生。中共党员，高级经济师，硕士学位。2013年6月至2017年5月任广东省广业资产经营有限公司办公室（信访维稳办）项目经理；2014年11月至 2019年4月任广东省广业资产经营有限公司团委书记；2017年5月至2018年6月任广东省广业环保产业集团有限公司党委委员、副总经理；2018年6月至2021年12月任广东省广业绿色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副总经理；2021年12月至2022年9月任佛山市全流域环境治理有限公司董事、总经理；2022年9月起任广西粤桂广业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党委委员；2022年10月起任广西粤桂广业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

卢勇滨先生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关联关系，与除控股股东以外的其他持股百分之五以上股东无关联关系；未持有本公司股份；不存在不得提名为高管的情形；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亦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尚未有明确结论的情况；不是失信被执行人；不是失信责任主体；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股票上市规则》及交易所其他相关规定等要求的任职条件。